

股票代码:600070 股票简称:浙江富润 编号:临2008-002号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2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委托宏富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本公司拟受让建成建华所持宏富集团2.02%股权,计215.5833万股,按200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净利润为基础,按10倍市盈率计算确定转让价格,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时按每股1元支付转让款,待年度审计结束后按实结算。宏富集团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股权转让完成后宏富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项目概况:宏富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以制糖工业、机械、商贸、房地产等行业并行发展的现代化大型企业集团,坐落浙江省诸暨市,属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由戚建群、建成华等人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0688万元人民币。截止2007年11月30日,宏富集团总资产249053.61万元,负债227487.78万元,净资产21565.8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27160.34万元,利润总额8867.89万元,所得税403.6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浙江富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71 股票简称:ST天目 编号:临2008-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1月11日,以通讯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召开。黄玉如董事因个人原因于2007年12月28日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实施细则》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审批制度》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审议通过了《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年报财务报告的意见工作程序》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四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中国农业银行网上交易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即日起开通中国农业银行网上交易业务。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投资者,需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相关手续后,即可进行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交易及查询等各项业务。

一、适用范围
基金/申购、基金赎回、基金转换、撤单、修改分红方式、修改账户资料、交易申请查询、增持TA账户等业务。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的所有开放式基金:银河稳健、银河收益、银河银泰、银河添利和银河货币等。

三、交易渠道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方式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按照申购费率4折给予优惠,最低优惠费率不低于0.6%。原费率低于0.6%的,按原费率执行。

四、业务咨询
1.查询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参阅《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网上交易业务规则》;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本公司基金网上交易相关情况。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20-0880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alaxyasset.com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相关业务和服务。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99
中国农业银行网站:www.abchina.com
投资者也可拨打中国农业银行各营业网点电话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15日

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08年第一次分红预告

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3年3月17日。成立以来,本基金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截至2008年1月1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3011元,累计净值3.5911元。为及时回报投资者,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万家18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决定实施本年度第一次分红。现将收益分配方案预告如下:

一、收益分配方案
本基金管理人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红金额以届时发布的正式分红公告为准。

二、收益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除息日:2008年1月18日。
2.红利发放日:2008年1月21日。
3.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08年1月1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三、收益分配对象:
1.截至权益登记日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2.基金份额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08年1月1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权益登记日不能进行分红的投资者。
四、收益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8年1月2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8年1月21日计入投资者基金份额。2008年1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08-001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根据2007年1月20日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法国ARJOWIGGINS公司签订的《关于建立合资公司衢州亨宝德纸业有限公司的合资协议》(详见刊登于2007年1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的约定,公司于2008年1月10日与ARJOWIGGINS(KONG)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AW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子公司衢州亨宝德纸业有限公司1,470万股股份以1.7元/股的价格转让给AW公司,总价为2,499万元。

二、协议主要内容
1.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尽快召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3.公司同意将转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中全部股权转让给AW公司,该股权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中比例为49%,共计1,470万股,每股价格为1.70元人民币,总价为2,499万元人民币。
4.协议双方应当向原审批机关申请办理股权转让,并且向有管辖权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15日

股票简称:杉杉股份 证券代码:600884 编号:临2008-00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十三次
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月10日发出董事会书面会议通知,于2008年1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五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董事长李智华亲自出席,委托郑永刚董事主持会议。董事俞惠群因出国委托李长春董事全权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经总经理提名,聘任李智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1;
-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同意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由代明华、庄巍、俞惠群、李长春等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拟向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5000万元,增资价格参考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则按每股1元增资,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高于1元则按评估价格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到2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000万元,占72%股权,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20%股权,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8%股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认定,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惠群先生、李长春先生回避了表决。3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全体股东和本公司的最大利益,对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无不利影响。

(7) 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公司决定于2008年1月31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1月31日上午9时30分;
(二)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望春工业园云林中路238号杉杉时尚产业园A座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1)截止2008年1月2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委托人(委托授权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
(五)会议参加办法: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请在会议前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本公司联系人,进行会议登记。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的身份证明和股东帐户卡以及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授权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证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六)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杉杉时尚产业园A座三楼
联系人:周洪江
联系电话:0574-88208375、88208337
传真:0574-88208375
邮政编码:315177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ST通科 编号:临2008-006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股票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股股票对价。
●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对价发放方式: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8年1月16日)。
●对价股上市流通时间:2008年1月18日。
●自2008年1月18日,公司股票复牌,当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不进行指数计算。
●公司股票简称由“ST通科”变更为“ST通科”,股票代码“600862”保持不变。

一、股改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通科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7年5月21日经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会议表决结果及公告刊登在2007年5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简介
1.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1股股票。
2.流通股股东本次获得的对价不需要纳税。
3.对价安排执行情况表

序号	执行对价的股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本次执行对价股份数(股)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
1	南通科技工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200,000	28.18	7,084,198	60,115,802	25.21
2	南通工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8,876,924	20.54	5,152,586	43,724,338	18.34
	小计	116,076,924	48.68	12,236,784	103,840,140	43.55
	流通股	122,367,840	51.32	134,604,624	56.45	
	合计	238,444,764	100	12,236,784	238,444,764	100

三、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进程
1.股权登记日:2008年1月16日
2.2008年1月18日,公司股票复牌,全天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ST通科”变更为“ST通科”,股票代码“600862”保持不变。
3.对价股上市流通时间:2008年1月18日。
4.2008年1月18日,公司股票复牌,当日公司股票不计算除权参考价,不设涨跌幅限制,不进行指数计算。
5.对价安排对2008年1月16日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
五、股票对价支付实施办法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票,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流通股股东应获对价股票(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即余股的处理办法,按照现行的送股处理方式执行。即:
1)每位帐户持股数除以获对价股票比例,尾数保留3位小数。
2)将所有的帐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行(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列),直至每一个帐户增加的股数已得到总的股份总数与非流通股股东所支付的股票对价总数完全一致。
6.实施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公司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均保持不变。
七、股权结构变动表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价格参考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低于1元则按每股1元增资,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高于1元则按评估价格增资。增资完成后,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0万元增加到2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000万元,占72%股权,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20%股权,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8%股权。

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由代明华、庄巍、俞惠群、李长春等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代明华先生为实际控制人,俞惠群、李长春为董事、副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俞惠群、李长春回避了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上海龙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18日,法定代表人:代明华;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及相关项目;项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设计;财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三、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关联交易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全体股东和本公司的最大利益,对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无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五届三十三次会议纪要。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15日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就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三、关联交易的表决符合法定程序,也符合全体股东和本公司的最大利益,对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无不利影响。
四、独立董事:吴大雷、吴律、董金康
2008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ST通科 编号:临2008-007号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07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年度业绩情况
2.业绩预盈情况:预计本公司2007年度扭亏为盈。
3.本次所预计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126,756,264.26元
2.每股收益:-0.53元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财务费用大幅下降,主营业务实现盈利。
2.公司通过资产重组,增加收益约141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07年度财务数据将在2007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14日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开办景顺长城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本公告日起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开办景顺长城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顺长城”)与工商银行签订《景顺长城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合作协议》,自2008年1月17日起,中国工商银行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景顺长城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三、办理程序
四、申购费率
五、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者可以与工商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2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不受基金首次申购金额限制,投资金额级差为100元人民币,且不设定定期定额申购上限。工商银行提供自动代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申购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六、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七、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八、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工商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九、业务咨询
十、其他事项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8-004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六届四次董事会于2008年1月11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482号公司904会议室召开。会议应于2008年1月2日以前书面发出,会议实际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即陈辉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已委托张毅董事行使表决权;刘炳辉董事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已委托关天罡董事行使表决权;张毅董事刘炳辉先生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已委托关天罡先生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章程》和《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公司4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崔惠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及其授权委托人举手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批准《关于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90%股权及向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审议批准《关于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90%股权及向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批准《关于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90%股权及向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审议批准《关于收购真兴电力有限公司90%股权及向大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月15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中国民生银行为长信旗下
利息收益基金、银利精选基金和金利趋势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签署的代理协议,自2008年1月17日起,中国民生银行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长信旗下部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大连、南京、杭州、太原、石家庄、重庆、西安、福州、济南、青岛、成都、宁波、天津、昆明、汕头、泉州、苏州、温州、厦门24个城市230家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一)中国民生银行网站:www.cmbc.com.cn;
中国民生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68;
(二)本公司网站:www.cxfund.com.cn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3074848或4007005666(免长话费)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1月15日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银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08年1月15日起推出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代码:910003)、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919001)、银华优质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910010)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服电话:95588
二、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yinhua.com.cn
特此公告。
温馨提示:根据2007年8月24日本公司刊登的《关于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自2007年8月24日15:00起,暂停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将另行通知恢复该基金的日常申购业务。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08-001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全年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二、业绩预增期间:2007年1月1日—12月31日
三、业绩预增原因
四、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五、其他事项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14日